

聊城县石油配配定号办公室  
关于下达一九七九年第四季度石油产品分配计划的通知

(79)聊石统字第4号

各公社供销社：

根据行署商业局聊商财计字第7号文件通知，分配我县第四季度石油产品计划，经与县革委研究作了分配。（见附表）希各公社接到通知后抓紧组织进货。视货源情况，搞好统配定号，安排供应。要保证冬耕、冬沃等农业用油。其他用油视货源情况适当安排。废油回收按照过来下达的文件精神坚决执行“交旧供新”、“不交旧不供新”的原则，抓紧回交第三季度废机油。继续搞好和完善统配定号工作。

聊城县石油统配定号办公室（代）

一九七九年十月二十九日

商业局

抄报：县革委办公室，财办、经委，石油站。

22

第四季度石油产品计划分配表 单位：吨

单位名称	汽油	火油	柴油	机械油	备注
合计	240	170	1000	105	
农村	40.16	162	726	29.813	
城市	184.78	8	215.22	39.298	
其他	15.06		58.78	35.889	
城关	2.8	7	27	0.17	
北扬	1.54	7.5	26	"	
蒋官屯	0.42	9	27	"	
许营	0.56	8	29	"	
李海务	1.4	9	24	"	
于集	0.42	10	24	"	
朱老庄	0.56	9	32	"	
西王	0.42	5	22	"	
侯营	2.1	10	32	"	
沙镇	0.42	11	50	"	
大张	0.42	8	37	"	
郑家	3.5	9	41	"	
张炉	0.42	8	35	"	
坐邑	0.56	8	26	"	
边口舖	2.1	7.5	30	"	
闫寺	0.42	10	35	"	
梁水镇	2.1	9	42	"	
八甲刘	2.1	7	36	"	
斗虎屯	2.1	10	51	0.17	
农机局	15.8		100	4	

注 内燃机油按比例代，汽油2%，柴油3%。

打印40份  
又才29.10.31

聊城县委石湖统配定员办公室

关于下达一九七九年第四季度石湖产品分配计划的通知

(19)聊石统字第4号

各公社供销社：

根据行署商局聊商财计字第7号文件通知，分配四季度第四季度石湖产品计划，经与县革委研究作了分配（见附件）希各社接到通知后抓紧组织进货。视货源情况，搞好统配定员，定书供应。要保证冬耕，冬训及农业用油。其他用油视货源情况适当安排。按调回收措施过来下达的文件转<sup>坚决执行</sup>湖“交旧供新”“不交旧不供新”的原则，抓紧回交三禾及放机油。继续搞好和完善统配定员工作。

聊城县委石湖统配定员办公室

代

1979.10.29

杨超、县革委办公室、财办、经委、石湖站。

### 第四季度石油产品计划分配表 单位:吨

1979年10月29日

单位名称	汽油	煤油	柴油	机械油	备注
合计	240	170	1000	105	
农村	40.16	162	726	29.813	
城市	184.78	8	215.22	39.298	
其他	15.06		58.78	35.889	
城关	2.8	7	27	0.17	
北扣	1.54	7.5	26	0.17	
新发屯	0.42	9	27	0.17	
许营	0.56	8	29	0.17	
村海秀	1.4	9	24	0.17	
于集	0.42	10	24	0.17	
朱老庄	0.56	9	32	0.17	
西王	0.42	5	22	0.17	
侯营	2.1	10	32	0.17	

第四年度石油产品计划分配表 单位:吨

1979年10月29日

单位名称	汽油	煤油	柴油	机械油	备注
沙 镇	0.42	11	50	0.17	
大 街	0.42	8	37	0.17	
郑 家	3.5	9	41	0.17	内燃机油按比例代. 汽油
街 户	0.42	8	35	0.17	2% 柴油 3%。
堂 邑	0.56	8	26	0.17	
道 口 铺	2.1	7.5	30	0.17	
团 寺	0.42	10	35	0.17	
梁水镇	2.1	9	42	0.17	
八 甲 刘	2.1	7	36	0.17	
斗 虎 屯	2.1	10	51	0.17	
农 机 局	15.8		100	4	